

# 权力的游戏

## 中文卡牌版

“暗影”是《权力的游戏》卡牌游戏系列扩充中所增加的全新元素。在这里将全面介绍全新的“暗影”机制，并将此作为《权力的游戏》中文卡牌版核心规则的延展。

### 暗影卡牌



卡牌上具有两处明显区别标识，具有该些标识的卡牌才可被打至暗影区。

- 卡牌上具有暗影饰语符号(☞)的卡牌才可被打至暗影区。在游戏中，暗影卡牌意指卡牌上具备暗影饰语符号(☞)的卡牌。
- 可打至暗影区的卡牌，其费用均由字母“s”开头。“s”表示该卡牌打至暗影区所需花费的成本。随后的数值表示该卡牌离开暗影区所需支付的金币成本。

暗影机制会出现于角色牌，地区牌，附属牌以及事件牌等多种场合。

### 打至暗影区

任何玩家均可以在他/她的备战阶段支付2枚金币将具有☞的卡牌打至暗影区。这被视为一次玩家行动。任何卡牌打至暗影区的费用均是2枚金币，并且无须支付家族罚金。仅当效果能力明确指明减少卡牌打至暗影区的费用时，才可使打至暗影区的费用减少。

所有备战至暗影区的卡牌必须面朝下放置，并且该区域须在游戏区以外的独立区域（可参考示意图）。

☞卡牌也可在部署阶段打至暗影区，但同样需要按2枚金币计算到部署阶段最高花费5枚金币的上限值中。

如果卡牌因卡牌的效果能力移至暗影区，它同样必须面朝下放置在其控制者的暗影区内。

不具备☞饰语标识以及暗影成本的卡牌不可备战或移动至暗影区。

☞卡牌必须先备战至暗影区，然后才能在适当的时候离开暗影区打至场上。☞卡牌不可直接备战到场上。

如果针对一张☞卡牌的“费用”而言（因其他一些卡牌的效果能力），它的费用价值必须按打至暗影区费用（2枚金币）外加离开暗影区出场（显示在卡牌上字母“s”后的数字）的总和来计算。

### 暗影区中的卡牌

凡在暗影区中的卡牌既不被视为“在场”，也不被视为“手牌”。它们仅表示为“在暗影区中”。

当卡牌在暗影区中必须保持面朝下放置。玩家可以随时察看他/她所控制并在暗影区中的任何卡牌。玩家不可以察看对手玩家暗影区中的卡牌。

### 从暗影区出场

在任何阶段的开始时，依照玩家的自行判断可以使一张自己控制的卡牌从暗影区中出场。每个阶段每位玩家仅有从暗影区出场一张卡牌的机会。卡牌从暗影区出场时，必须支付非暗影部分的金币成本（卡牌花费中字母“s”后的数字）以及其他合理的罚金。否则，卡牌无法从暗影区出场。

当一个阶段开始时有多于一位的玩家希望将卡牌从暗影区出场时，玩家必须从起始玩家开始按顺时针次序逐一出场。这一出场行动优先于任何其他“阶段开始时”效果的执行。每个阶段每位玩家仅有一次使卡牌从暗影区出场的机会。如果该时机错失，则直到下一阶段的开始时都不能从暗影区出场。每张从暗影区中出场的卡牌被视为一次独立的行动，并且必须被完整地执行后（包括所有的响应），才可以出场下一张暗影区卡牌。

从暗影区出场的角色牌、地区牌以及附属牌都处于未横置状态。当附属牌从暗影区出场时必须附属在其它卡牌上。如果没有合法的卡牌可附属，则该附属牌被弃除。

从暗影区出场的事件牌被视作与非暗影事件牌从手牌中打出的方式相同。☞事件牌必须先备战在暗影区后才可出场。

### 独有卡牌与暗影

独有卡牌可以备战至暗影区（支付2枚金币），即使该卡牌拥有者的另一张同名独有卡牌已经在场或在他/她的死亡牌堆。

如果一张独有卡牌已经存在于该拥有者的死亡牌堆中时，则该同名独有卡牌不可从暗影区中出场。如果一张您拥有并控制着的独有卡牌已经存在于场中，您仍然可以通过支付费用将此同名独有卡牌从暗影区中出场，但该卡牌必须立即作为复制品复制到在场的独有卡牌上。如果您拥有但不在您控制下的独有卡牌存在于场中，则您不可以从暗影区中出场该同名独有卡牌，除非您重新控制了该卡牌。如果您控制了其他玩家的独有卡牌，则您同样也不能从暗影区中出场该同名独有卡牌。



### 暗影区

